陕西省林业科学院文件

陕林科发〔2023〕4号

关于申报2023年陕西林业科技创新专项的通知

院属各研究所，秦岭大熊猫研究中心及各相关单位：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深入实施深绿战略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促进全省林草科技创新高质量发展，现将《2023年陕西林业科技创新专项申报指南》印发给你们，并就组织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程序

2023年陕西林业科技创新专项申报通过“陕西省林业科学院科研管理系统”（https://software.sxlykxy.com）上报。

申报人需先进行个人注册登录后按专项指南要求，选择拟申报的专项类别，在线填写申请书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申报书将作为形式审查、项目评审、签订合同的依据，不得降低指南目标任务和约定要求。

（一）时间要求。申报时间为：2023 年 2 月 17 日 9:00 至 2023 年 3 月 15 日 18:00。

（二）申报流程。申报人填写、提交项目申请书，经我院审核后生成电子申报材料。电子申报材料生成后不予退回和修改。

（三）其他事项。申报人完成在线申报后仍需提交纸质版申请书。纸质版须在系统内下载，A3 纸双面打印、中缝装订。纸质版材料一式五份由各单位于 3 月 20 日前统一报送至院科教处。

二、申报咨询

联系人：蒋晋豫　029-88626258

网络系统技术咨询：李老师 18991291655

附件：2023 年陕西林业科技创新专项申报指南

陕西省林业科学院

2023 年 2 月 16 日

陕西省林业科学院办公室　　2023 年 2 月 16 日印发

2023年陕西林业科技创新专项申报指南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建设山清水秀美丽陕西为目标，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立足我省生态空间治理，深入实施深绿战略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2023年陕西林业科技创新专项通过继续加强科技创新支持力度，突破我省生态空间治理中的重大科学问题和关键共性技术瓶颈，转移、转化先进实用技术成果，促进全省林草科技创新高质量发展。

一、项目支持类别及方向

（一）科技攻关重点专项

1. 生态空间治理修复关键技术研究与示范

从全省生态空间治理实际出发，重点支持黄河流域、秦巴山区、白于山区等典型区域生态修复与保护综合技术集成与示范研究；创新森林、草原、湿地及过渡区生态修复路径和模式研究。

2. 毛乌素沙地二次沙化治理关键技术研究与示范

支持沙地生态系统定位监测、预测、服务价值评价及植被承载力研究，重点构建二次治沙关键技术；阻控二次沙化植物新品种引进与驯化关键技术；开展毛乌素沙地可持续经营模式技术集成与示范，集成与创新不同经营模式的管理措施和技术。

3. 林业固碳增汇关键技术研究与示范

以陕西秦巴山区、关中盆地、黄土丘陵沟壑区和陕北风沙滩地区为研究区，分区域分类型开展林草业固碳增汇造林技术、碳计量、碳监测、碳评估技术和标准研究，建立林草业支撑“碳中和、碳达峰”理论与技术体系；开展林草应对气候变化相关基础研究；开展“双储林场”国家储备林建设和陕西绿色碳库建设关键技术建设标准研究。

4. 珍稀动植物保护关键技术研究与示范

重点开展珍稀濒危和极小种群野生植物保护和人工繁育技术研究；大熊猫、朱鹮、羚牛、川金丝猴等秦岭野生动物人工保护、救治、繁育、野化放归、监测预警及其栖息地保护等技术研究；开展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和重点疫情防控技术研究。探索研究古树名木的树种鉴别、年龄鉴定、伤病诊断和损伤修复等关键技术，制定科学系统的古树名木年龄鉴定、伤病诊断和救护复壮技术规范，开展相关技术中试集成示范推广。

5. 生态友好型特色经济林和林下种养殖关键技术研究与示范

以“生态友好”和“兴林富民”为目标，开展生态多元价值与产业融合发展研究，聚焦森林康养、自然体验和生态旅游综合服务关键技术研究；开展油茶、核桃、文冠果等木本油料良种选育、丰产栽培及加工技术研究；开展花椒、核桃、板栗、

仁用杏、长柄扁桃等特色经济林提质增效技术优化研究和示范；开展生态友好型林下种植养殖系列实用技术研究与示范，服务乡村振兴。

6. 林草有害生物防治技术研究与示范

支持开展松材线虫病、美国白蛾、华山松大小蠹、鼠（兔）害等重大林业有害生物综合防治、林草病虫害评价技术研究与示范，为林草业高质量发展提供科技支撑。

7. 生态空间监测管理体系研究与示范

支持开展森林重大病虫害监测预警、林草防火等生态空间资源保护管控监测等技术研究，重点构建不同空间区域森林草原火灾的分布规律预测模型，揭示可燃物调控机理，研究集成生态处理技术，建立森林草原火险区划技术标准体系，并加以示范推广。

（二）创新团队建设专项

根据省林业局重点工作安排，在支持陕西省林业科学院（以下简称“省林科院”）已组建创新团队针对各自既定研究领域、方向开展工作的基础上，拟增设森防、林产方面技术创新团队。

(三）平台基地建设专项

围绕生态空间治理、生物多样性保护、林麝保护利用、食药用菌开发利用研究等支持建设若干个研究中心（基地）。对省林科院已建科研平台、试验示范基地（站）、研究中心择优

予以支持。

（四）大秦岭研究院智库建设专项

以资政建言、服务全省林业重点工程及林草科技发展为目标任务，重点围绕“双碳”战略，开展陕西省生态系统服务价值核算、分区域分类型林业碳汇评价机制和林业碳汇交易机制、封山禁牧实现机制、林业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等研究；以服务“乡村振兴”战略为目标，开展产业富民、森林保险、生态康养策略、路径及模式的研究，促进全省林草业高质量发展。

（五）青年人才培育专项

重点支持省林科院青年科技人才，结合本院 “十四五”发展规划，深入开展前沿性应用基础研究和技术集成示范等科技创新活动。

二、项目申报要求

1.重点专项

项目执行期 3 年。该专项面向院内及省林业科技创新联盟单位，项目申报者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从事相关领域研究3年以上，鼓励依托院内现有平台及试验示范科研基地与省林业科技创新联盟单位联合申报，产学研用结合，加强协同攻关。申报者为相关科技单位在编在岗科技人员。

2.创新团队建设专项

项目执行期 3 年。主要支持省林科院创新团队建设。申报

者为本院在编在岗科技人员，年龄原则不超过57周岁。

3.平台基地建设专项

牵头申报者原则上应是院内在编科技人员，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共建单位具有专业技术职称的负责人。

4.大秦岭研究院智库建设专项

项目执行期 1 年。该专项面向院内及省林业科技创新联盟单位在职在岗科技人员，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硕士及以上学位，熟悉陕西林业发展及政策方针，具备比较扎实的与项目内容相应的理论知识和工作基础；研究水平高，组织能力强，主持过省部级软科学项目且成绩突出者优先支持。

5.青年人才培育专项

项目执行期 2 年。该专项主要面向省林科院在编在岗科技人员，申报者须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年龄原则不超过40周岁。

三、项目管理要求

1.项目实行自由申报与择优委托相结合、动态评估与定期考核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立项和管理。

2.项目申报人主持本专项的项目原则上不得超过 1 项或参加不超过2项，在研科技创新专项项目主持人不再申报。

3.严禁多头申报和重复申报。同类已获立项支持的未结题项目，不得重复申报；不支持未结题项目负责人再次申报项目。

4.近三年内有被强制中止和撤销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或有不良信用记录者或其他不能保证履行规定义务者，不得以主持

人身份牵头申报项目。

5.项目预算应根据我省相关项目经费管理办法规定执行，不得虚报、超报。

四、项目申请书格式要求

1.项目申请书要按照指南确定的支持方向和重点，突出目标，强调实用性、针对性和培育性。

2.申请项目的名称要具体明确，原则不超过25个字。

3.项目申请书要做好查重工作，杜绝简单、低水平重复，研究内容不得与已立项支持的项目内容重复。

4.项目申请书中的研究目标要明确，考核指标尽可能量化，可考核性强。

五、其它事宜

1.项目考核指标中所要求的科技论文，均以正式科技期刊公开发表为准。

2.项目所有产出（学术论文、专利、奖项、技术、软件、著作权、年度报告等）均须标注“陕西林业科技创新专项”资助字样（包括项目名称与项目编号在内）。